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三日

星期六

第一零八號

司法院公報

司法院秘書處印行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命令

府令

國民政府令

司法院院長居正呈據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長覃振呈請任命翦伯贊為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書記官應照准由
 (二十三年一月二十日).....一

任命張孚甲為最高法院推事由(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三日).....一

解釋

解釋發掘刻木主點血埋葬之墳墓處罪疑義代電(附原代電)(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三

解釋佃農爭議事件涉及刑事範圍論罪疑義指令(附原呈)(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三

解釋刑法第二五六條及刑訴法第二一八條各疑義訓令(附最高法院檢察署函)(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四

解釋郵政條例所定刑名如何適用疑義公函(附原函)(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五日).....五

懲戒議決書

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車輻被付懲戒議決書(二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七

杜煒被付懲戒議決書(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一五

江西省地方公務員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饒鐸鳴被付懲戒議決書(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一八

葛維漢被付懲戒議決書(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二〇

附錄

最高法院民刑事裁判案件主文.....一三三

府令

國民政府令

司法院院長居正呈，據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長覃振呈，請任命翦伯贊爲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書記官，應照准。此令。二十三年一月二十日

任命張孚甲爲最高法院推事。此令。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解 釋

司法院快郵代電 院字第一〇二二號(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廣西高等法院院長覽，上年七月真代電悉。邕寧地方法院橫縣分庭檢察官轉請解釋發掘刻木主點血埋葬之墳墓如何論罪疑義一案，業經本院統一解釋法令會議議決，刻木主點血埋葬之墳，所有人雖歷代認為祖墳祭掃，惟既未藏有屍體遺骨遺髮殮物或火葬之遺灰，即非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條所謂墳墓，某乙發掘，除按其情節得援照同法第二百八十一條之毀損罪及第二百六十一條第一項之侮辱禮拜所罪，從第七十四條處斷外，不能成立發掘墳墓罪。合電轉飭知照。司法院敬印

附原代電

南京司法院院長居鈞鑒據邕寧地方法院橫縣分庭檢察官陳人品呈稱設有某甲因先人失踪依地方習慣刻木主點血作為祖骸埋葬被某乙發掘某乙是否成立刑法第二百六十三條之罪茲有兩說(子)謂某甲先人所葬土墳既非屍骸本已非墳墓某乙自應不成立發掘墳墓罪(丑)謂某甲先人既依地方習慣刻木主點血埋葬歷代又認為祖墓祭掃某乙自應成立發掘墳墓罪二說究以何者為是不無疑義理合具文呈請察核解釋俾有遵循等情據此查發掘墳墓罪之墳墓應以葬有屍體或遺骨者為限前大理院統字三五五號本已解釋有例惟本罪立法之本旨原為保護社會重視墳墓之習慣而設某甲既依地方習慣刻木主點血埋葬又經歷代認為祖墓祭掃似與普通未經埋葬之空墳有別此類情形查無新例可據事關法律問題理合轉請解釋合遵俾便轉令遵照廣西高等法院院長朱朝霖呈叩真印

司法院指令 院字第一〇二二號(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院長鄭文禮

呈據壽昌縣縣長轉請解釋佃農爭議事件涉及刑事範圍論罪疑義出

呈悉。業經本院統一解釋法令會議議決，業主撤佃自種，如別無強暴脅迫情形，自不能構成犯罪，至出租田內之禾稻，如係佃農所播種，業生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所有，乘該佃農

之不備擅行搶割，應構成搶奪罪。合行令仰轉飭知照。此令。

附原呈

案據壽昌縣縣長潘紹馬呈稱，

「查佃農爭議事件，有涉及刑事範圍者，其刑事部分，除依區鄉鎮坊調解委員會權限規程第四條得行調解者外，應訴司法機關辦理，為修正浙江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第十六條所規定。設有業主因佃農積欠田租，未經調解及審判程序，強將出租田畝收回自種。或於秋收時搶割出租田內之禾稻。前者是否構成以強暴脅迫妨害人行使權利罪。後者是否構成搶奪罪。屬會屢有此項案件發生，於辦理上頗滋疑義」。

等情，據此，查修正浙江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及施行細則，前於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八日呈送鈞院備查在案。茲據前情，案關法令疑問，理合備文轉請，仰祈鑒核合遵。

謹呈

國民政府司法部

署浙江高等法院院長鄭文禮

司法院訓令

院字第一零二三號（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令署湖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曹瀛

為令知事，該首席檢察官呈最高法院檢察署為衡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轉請解釋刑法第二百五十六條及刑訴法第二百十八條各疑義一案，業經本院統一解釋法令會議議決，（一）將妾扶正為妻，如果具備民法第九百八十二條之結婚要件。（參照院字九五五號解釋）自應視為有夫之婦，倘與人通姦，當然構成刑法第二百五十六條之罪。（二）刑訴法第二百十八條之告訴期限，應自告訴人知悉犯人時起算，若因事涉曖昧，尚待證實，則在告訴人主觀上尚未確信其人為犯罪，即難謂為已知悉，因之告訴期限自不進行。合行令仰轉飭知照。此令。

附最高法院檢察署函

逕啟者案據湖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曹瀛灰代電稱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長鄭鈞鑒案據署衡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李棠呈稱稱職現因適用法律發生疑義設兩例如下（一）設甲有妻乙妾丙乙死後甲於去年九月邀集親友欸以酒肉言明將丙扶正為妻嗣丙與人通姦應否構成刑法第二百五十六條之罪於此可分二說子說民法第九百八十二條結婚應有公開之儀式及二人以上

之證人甲將丙扶正爲妻既未依式結婚當然仍是妾之身分丑說妻死升妾爲妻不拘形式歷經前大理院判決解釋有案如六年五月統字第六二四號即其一例良以妾在妾本處於不平等地位妻死將妾扶正爲妻乃使處於不平等地位之女子躋於平等地位既於法理人情適合尤與中國國民黨政綱政策相符決無拘泥形式之理況現在婚禮尙未頒行儀式殊無一定則邀集親友欸以酒肉皆可謂之儀式即應同受法律保護認丙爲妻(一)設甲妻乙與丙通姦甲早知悉苦無證據迨事逾六月始在姦所將乙丙抓獲告訴到案應否論處罪刑於此亦分兩說子說告訴乃論之罪其告訴應於告訴人知悉犯人之時起六月內爲之刑事訴訟法第二百八十八條具有規定甲在六月以前既已知悉乙丙通姦直至告訴期限經過始行告訴實欠缺處罰要件應予不起訴處分丑說刑事訴訟法第二百八十八條所定之六月告訴期限應就各個犯罪行爲分別計算如乙丙第一次犯罪雖逾六月不得告訴而未次犯罪既經抓獲告訴明明未逾六月即無欠缺處罰要件之可言否則刑法內關於傷害毀損罪妨害風化自由名譽信用秘密罪均告訴乃論之罪若第一次犯罪未經告訴逾六月後即連緝犯罪亦不得告訴甯非獎勵犯罪未免有背人情以上二例究以何說爲當深滋疑義懸案以待理合具文呈請鈞處鑒核轉請迅予解釋示遵等情據此理合電請鈞署迅核轉請解釋電示祇遵等情據此相應函請

迅予解釋逕覆並見示備查此致
最高法院

司法院公函

院字第一零二四號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逕復者，准

貴部上年七月六日函(第二七八號)開，「據浙江高等法院代電請解釋郵政條例所定刑名，如何適用疑義一案請查照見復」等由，業經本院統一解釋法令會議議決，查現仍援用之郵政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所依之刑律第二百五條，刑法已將其情形，包括規定於第二百零二條之內。至同條例第三十第三十一第三十四第三十五第三十六第三十八第三十九等條，所稱依刑律各條云者，在刑法上均有相當條文。相應函復

貴部查照飭知。此致

司法行政部

附原函

逕啟者案據浙江高等法院本年六月漾代電稱竊查郵政條例於民國十年公布施行在案該條例定有刑名爲特別法之一種當時暫行現刑律有效期間內該條例所定刑名每有依刑律某條處罰或加或減之規定(如郵政條例第二十九第三十第三十一第三十

四第三十五第三十六第三十八第三十九第四十四各條）自民國十七年九月刑法施行其規定與刑律不同者甚多以致郵政條例內明示適用刑律某條於刑法每無該當條文即如該條例第二十九條所定犯行依刑律第二百五條處罰而刑律該條原屬於第十五章妨害交通罪之內迨刑法施行包舉於刑法第十一章公共危險罪之內唯刑法第十一章無與刑律第二百五條相當之條文於援用上無所適其餘各條亦有同一與類似之困難此項郵政條例是否已不適用抑或仍舊適用而於依照刑律處罰各條如刑法無規定者逕依刑法辦理理合電請核示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事關適用法律疑義相應函請貴院解釋見復以便飭遵至級公誼此致

司法院

懲戒議決書

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二十二年度鑑字第一一零號

被付懲戒人車輻 前江西高安縣縣長 年三十八歲 江西臨川 住浮梁縣景德鎮

右被付懲戒人因侵吞賑款違法加徵案件經監察院提出彈劾本會議決如左

主文

車輻免職並停止任用六年

事實

本案被付懲戒人車輻於民國十九年六月至二十年七月任江西高安縣縣長被高安公民陳光明等以侵吞賑款違法加徵向監察院呈控謂被付懲戒人當高安縣遭大小股匪竄入時不顧民生聞風率警隊逃避地方土匪乘機搶劫釀成空前未有之劫被難民衆顛沛流離而被付懲戒人對於江西賑務委員會先後發給高安賑款二千五百元又復扣留不發反增加人民負擔勒令每圖加徵四角總計不下數千元之鉅又被高安縣公民代表劉光等以違法舞弊瀆職殃民向監察院呈控謂高安屢遭股匪竄擾被付懲戒人不顧地方利害動輒聞風率警潛逃擅離職守對於地方要政徒虛張聲勢終不履職以致地方民衆被赤匪擾害者不知凡幾加以地方土匪乘機組織偽政府農民協會一時赤化蹂躪地方橫行無忌民衆疊請縣政府拿辦要匪被付懲戒人攔置不理即有拿獲之匪堂訊口供罪證屬實亦不依法懲處以致羣起效尤地方民衆既遭赤匪焚搶損失甚鉅被付懲戒人不但設法救濟反勒令每圖加派雜費三百五六十元另買槍費一百七十二元如有反抗不納者即派隊伍拘捕圖長實行加倍處罰江西省賑務委員會發給高安難民賑款二千五百元難民聞訊呈請縣政府分別發給被付懲戒人絲毫不得發其報銷買槍一項共計一萬有餘所得槍枝多係鄉間搜出或為前挨戶團隊長潘某叛變查獲之槍其實並非去錢所買何得捏報鉅款此外尚有高安旅省同鄉會常委塗蘭亭以徵收鉅款購買廢槍擾民害民證據確鑿向監察院呈控謂被付懲戒人於赤匪陷城三次之後倡言人民自衛諭令各團於丁米項下附徵銀一百五十元以全縣一百五十五圖計算徵銀二萬三千二百五十元乃被付懲戒人別具心肝暗囑財政局長胡志道將各團已繳買槍之款儲存錢店希圖生息迨赤匪四次陷城全縣人民重罹浩劫之後始委派劣紳藍景堂駐省購買廢槍蓄意欺騙經後任彭縣長會同各法團公推檢驗委員金寶珍褚修甫警察隊長歐陽沛公安局長龍從雲着手檢驗結果計不能用槍枝三十六枝又詳查檢驗表駐明機件不全者七十九枝以此鉅款僅購機件完全能用舊槍五十七枝此中黑幕不言而喻以上各案乃被付懲戒人在高安縣縣長任內疊被控告情形經監察院令江西省政府轉飭民政廳派員查覆民國

二十年七月以後至二十一年九月被付懲戒人任江西新建縣縣長被該縣第三區黨部常委王匡亞等及該縣公民代表王匡亞蕭緝丞等以違法瀆職列舉多款向監察院控告一謂私收規費實行賣徵查新建自十八年圖差經人告發徵收主任萬容光因此拘押縣政府即經黨部函請廢用圖差詎被付懲戒人到任以來始而任用衛霖張建勳為徵收主任張即為萬容光之爪牙一面招考催徵警七名掩飾縣人耳目繼而藉口催徵警催徵不力密囑科長王育文會計詹文熙私與徵收主任張建勳商議起用舊日圖差議定規費六千元經黨部察覺在縣府滿貼標語禁止起用圖差所有已經應考之圖差卒未發表終仍密囑王科長詹會計商之徵收主任張建勳起用舊日圖差一律改換姓名私收規費三千元一面又利用建設局教育局等所屬機關突於二十一年一月某日提交縣務會議通過以免黨部反對二謂扣留賑款圖飽私囊查新建上年受災奇重各方賑款分派亦多內有江西省政府撥給之工賑款一萬元急賑款一千二百元時逾半載未發分文雖經縣紳一再向縣政府質問而被付懲戒人則藉口此項賑款僅經財政廳發給通知書一時無款可發其實縣長職兼徵收總令上項之款係屬財廳通知書又豈有不由徵收錢糧內扣除抵解之理其所以蒙蔽災民借留不發者不過將此一萬一千二百元之款存放錢莊生息耳三謂侵吞附稅任意報銷查新建附稅十成之中原定教育七成建設三成之衛生經費又占三成此項衛生經費會奉江西民政廳通令專辦全縣衛生事宜不准移作別用嗣奉江西民政廳令由縣酌撥衛生經費交各區辦理衛生事宜而各區區長亦有同樣請求被付懲戒人則一概置之不理總計自被付懲戒人到任以來衛生經費已達數千元既未辦理衛生事業究不知此宗鉅款作何開支四謂假公濟私貪污有據查囚糧一項係兼理司法縣份由正稅項下開支政務警費係不兼理司法縣份由行政費內支給各縣皆然新建既不兼理司法自無囚糧開支之可言縣府既經規定政警經費更無另向地方款內開支警費之必要乃被付懲戒人專事貪污竟按月向地方款內開支囚糧及警費五謂任意派捐重苦吾民查華洋義賑會籌賑數萬議築縣道及埧堤藉資工賑乃被付懲戒人別具心腸始而親赴各區勒派工人修築至高安公路諭令一區之中不派工人者須認工資三千元交縣府支配名為工資實飽私囊繼而藉口工賑之款不敷應用提交新建築路委員會議決向全縣戶口攤派每鄉派出土方十二個每土方繳代價五角每戶合繳代價一元二角姑無論距公路較遠之處人民無此義務即以目前情形而論新建五六七等區人民大都蕩析離居救死不瞻安有認捐能力六謂拒收庫券搗亂金融查財政廳發行庫券載明完糧納稅一律通用本屬救濟金融之唯一政策縣長職兼徵收自應隨到隨收方足以昭官廳信用而推行無阻乃被付懲戒人暗中授意於徵收主任張建勳對於鄉民納稅則勒收現金否則不收對於士紳完糧則收現八成收券二成否則不收其魚肉縣民低折庫券失官廳之信用亂市面之金融罪實不容於死七謂違法拘押侵害自由被付懲戒人未到任之前有磚瓦店主能強華向窰戶萬學山定購磚瓦當付定金二十五元被付懲戒人到任之後能強華以萬學山未交磚瓦而逃走向縣府控告並無故牽涉萬學山之同業鄧運慶被付懲戒人不察事實貿然受理偏將無關係人鄧運慶拘押府中半月有餘後經鄧運慶向法院自訴始蒙法院提訊無罪釋放查本案糾葛原屬司法範圍被付懲戒人不遵約法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送審判機關顯係侵犯司法權限謂之濫權無故拘押鄧運慶顯係侵害人民身體自由謂之瀆職八謂包烟賭娼暗收規費查烟賭娼為社會三大害疊奉江西省政府嚴令禁止為縣長者自應切實奉行以肅地方而維風化乃被付懲戒人到任以來各區演唱採茶烟賭遍地雖經縣黨部及地方人士疊次報請查拿不但置之不理反使

爪牙暗收規費吳城為江西重鎮烟賭娼妓尤為觸目皆是被付懲戒人不惟不加禁止且暗令所屬公安自治機關征收保護費每月千元左右朋比分肥被付懲戒人到吳時又必隻身住宿娼寮吸食鴉片身為一縣長官腐化至於此極其他行政不問可知此外又據新建災民代表程瑞齡等以勾結劣紳秘密舞弊賑分肥向監察院呈控謂被付懲戒人辦理本屆水災賑濟事務把持賑款絕不公開如賑麥一袋勒扣袋價洋二角不等麥粉一袋擅加重糧一斤四兩財廳撥賑洋一萬一千二百元絲毫不能給人民具領辦賑經用各費不交會議不使委員得知種種弊端久滋物議更勾結縣屬劣紳章甫串出第六區內西官圩人假借堤工巨大請加補助為題擅發現洋二千元麥粉二千袋（折合洋五千數百元）事前縣紳聞風亦嘗有函阻止被付懲戒人置若罔聞撥出之日縣紳到縣府質問被付懲戒人避不見面代表等從外探訪會謂此次所發麥款名為補助西官圩實際則官紳分肥查西官圩本屆先領賑款合共一萬數千元所做土方價不及數千其為有心射利無意築堤人所共知被付懲戒人不加督促不為取締而反秘密加撥至於七八千元之多此其串通舞弊自不待言復據新建災民代表熊俊生等以勾串劣紳秘密處分賑款實犯分贓嫌疑向監察院呈控謂被付懲戒人貪污性成與軍閥走狗章甫狼狽為奸對於急賑工賑兩項任意散發絕不公開更別開生面將中央救濟水災委員會撥給新建之款麥未經支配之款八千餘元麥二十萬餘斤藉口賑餘暗中由張甫串通潤澤圩董瓜分賑款不召集水災賑濟及堤工委員會不通告各圩士紳秘密提撥私相授受人言嘖嘖皆謂車章分肥潤澤圩實所得無幾在新建受災奇重待賑之民固多待築之圩亦不少數萬賑款不啻杯水車薪其未經支配之款麥亦應按照全縣各圩工程之大小再行攤派始昭公允今乃計不出此竟敢將多數圩堤應得之賑款補助章甫等勾串之一個私圩其中黑幕不問可知以上各案復經監察院令行江西省政府轉飭民政廳併案澈查具覆監察委員李夢庚以被付懲戒人在高安縣任內有疏於防範玩視急賑以及購買廢槍侵吞公款情事其在新建縣任內有重用蠹役私行賣徵違背賑款管理規則通令任意報銷附稅濫支浮冒勒捐苦民拒收庫券違法拘押暗收規費濫配賑麥重苦災民等情事均係確鑿有證即行提起彈劾經監察委員田炯錦邵鴻基樂濤審查認為應付懲戒移送會此外原控尚有任用私人招搖撞騙廢弛保衛縱匪殃民摧殘教育破壞基金違反訓政放棄自治及提倡小組織等款因監察院原彈劾案未曾列舉本會認為不在彈劾範圍之內故未予審議

理由

茲就監察院原彈劾案所列舉之各款論次如左

一，疏於防範

據江西民政廳調查員陸曦覆稱當被付懲戒人在高安縣任一年之中曾被赤匪陷城三次人民生命財產損失極鉅當時雖係大股赤匪進犯民衆自衛力薄然該縣長身任地方事前疏於防範致人民疊遭匪禍各固難辭云云查高安疊遭匪禍雖不能專歸其咎於被付懲戒人然身膺民社未能保境致被赤陷城數次究不能謂毫無責任

二，玩視急賑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江西省賑務委員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奉省政府令轉奉國民政府頒發江西十萬元案內撥給高安縣急賑一千

五百元由該縣政府派員袁魯生到會具領有案乃袁魯生於二十年三月二十三日領到賑款後轉交縣紳彭佛生除匯交該縣四百元外其餘一千一百元延至七月五日尚未交縣同時省賑務會以據該縣難民種德堂等呈控該縣監委彭佛生挪移前項賑款存放親家店中以充股本迄今數月未見發給等情經於是年七月便日電飭該縣新任縣長彭度澈查據復稱前任縣長車輻於七月十四日移交領存賑款一千五百元在案查該縣連年疊被匪災待賑孔急乃前任車縣長於賑款領到後並不急施賑濟任聽縣紳把持拖延縱非有心侵蝕而受制權紳玩視民膜實亦無可諱飾云云據此被付懲戒人對於該縣急賑實不能免玩忽之責

三、購買廢槍侵吞公款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購槍之款係自十九年十一月起隨帶帶徵截至二十年九月底止其實徵銀一萬八千一百二十五元八角嗣於二十年二月經縣務會議決議派該縣第一守隊隊長藍景唐攜款赴滬購買與前次圖長大會議決款由圖長負責繳交縣政府解民政廳向滬採購之原案已有變更乃藍景唐於攜款到省後又復臨時變計改就南昌託省會公安局長張鴻藻設法協助選購被付懲戒人對於此種變更原案辦法之計畫並不召集地方會議貿然函託張局長派該局教務長夏香源協助進行共計收買雜槍一百四十一枝馬槍三枝駱壳四枝左輪一枝以及刺刀子彈等項共用銀一萬二千七百六十五元雜用旅費銀七百一十三元五角合計銀一萬三千四百七十八元五角查此項雜槍據藍景唐原呈稱係託夏香源設法選擇然藍等究在何處買得有無正式單據檢查縣卷及藍景唐呈交法院之槍枝號碼簿均未載明並詢諸現任彭縣長暨地方紳民僉稱藍景唐當日並未交出何種單據而被付懲戒人毫不根究至於槍枝是否合用呈報價值是否確實並不經過檢驗審查手續僅憑該承辦人一紙清單居然提交第八次縣政會議准予核銷迨被付懲戒人交卸後經該縣旅省同鄉會函請現任彭縣長提交第二次各公法團審議會決議公推檢驗委員金寶珍等檢驗結果計不能用槍枝三十六枝又機件不全者七十九枝此次委員奉令到縣復會同現任彭縣長暨各公法團按照藍景唐呈交南昌地方法院之購槍號碼簿將原購槍枝逐一覆加檢驗除原簿號碼核與縣政府所存槍枝號碼不符者及原簿未列者約共三十餘枝無從審定外當就號碼相符各槍實驗得機件完全者僅有五十三枝其餘五十二枝或效用已失或機件殘缺或修理不易至於完好之槍亦係就表面觀察而言若以之實彈射擊是否完全合用尚無把握且查該項槍枝半係土造或就原造槍身配製木托而按照原單步槍價值由八十一元至八十四元五角核與彭縣長續購滬造步槍價值僅五十二元者相差至三十餘元之多而器械之良窳相距尤遠其為營私舞弊已極顯然云云關於此款據南昌地方法院檢察官不起訴處分書則藍景唐等所購槍枝確有南昌衛戍司令部軍用證明書係由第十八師及五十師購得並無何等被付懲戒人與藍景唐等勾結舞弊侵吞公款之實據然槍枝良否未加檢驗遽提交縣政會議准予核銷殊屬不當雖據辯稱因匪情緊急不暇及此槍價昂貴係美金飛漲所致然槍枝良否關係保衛地方防禦匪患甚鉅乃以高價購買多數不堪使用之槍被付懲戒人竟漫不加察殊難辭失職之咎

四、重用蠹役私行賣徵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該縣現充徵收主任之張建勳及因舞弊緝獲拘押之萬容光等均係前清舊戶平日沈滯一氣作奸犯科屢革屢充無

惡不作又該縣圖差陶慶等均係前清縣署差役與張建勳歷來狼狽相依把持糧政一切糧戶花名冊籍向操於若輩之手平日復與地方不肖人士互相勾結利用每遇催科事急即向縣長游說而縣長以考成攸關不得不默許其更名復充積習相沿迄今未改查被付懲戒人蒞任之初曾經一度招考催徵警旋以該警催徵不力復予撤革另行選充暫定警額十二名即由徵收主任張建勳保薦茲查該縣第八十九次縣政會議決議案雖經聲明十八年度舞弊案內之圖差不得更名冒充然委員此次在各鄉調查時鄉民異口同聲僉謂現在來鄉催收錢糧之人仍係以前圖差陶雲山等鄉民莫不識之詢諸各鄉鄉長亦稱屬實乃檢閱縣卷則催徵警名冊內並無舊圖差名竊以現充催徵警均為張建勳所保薦斷無不引用同類之理况冒名頂替又為若輩慣技原呈所稱改換姓名當係屬實至該縣長有無收受規費情事則言人人殊究鮮確據無從證實云云據此則催徵警之有舊日圖差冒名混充既經鄉民及各鄉鄉長指稱屬實且該縣徵收積弊雖不始於被付懲戒人任內然被付懲戒人未能從事廓清對於選充催徵警仍令徵收主任張建勳保薦無收受規費之實據亦不能免失職之愆

五·違背賑款管理規則通令

據調查員陸贖覆稱江西省賑務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撥給新建縣急賑銀一千二百元修復圩堤費一萬元嗣因省庫空虛無款可撥由財政廳按照應領實數填發通知書交由該縣政府先行由縣設法籌借散放事後准其抵解前項通知書經於二十年十月二日由該縣府派員覃雲卿具領回縣後並未設法籌借散放延至二十一年二月財政廳因前項通知書各縣多未抵解經於整理案內決定未抵解者一律收回註銷該縣長始於第六次堤工委員會聲明前項賑款已在二十一年十二月月底本縣正稅收數項下坐扣庫分三千元二十一年一月份坐扣現銀一千元共四千元經該縣樂路委員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將前款連同未坐扣之七千二百元一併撥歸全縣修築新高段公路費用並推派代表向財廳請願准予全數坐扣等語查該縣長既在二十一年十二月內坐扣賑款加印庫分三千元又在二十一年一月坐扣現銀一千元何以直至二月九日始在該縣堤工委員會報告收數概非有心舞弊而對於賑款並不依照各縣賑款管理規則第二條規定辦理實屬故違通令云云據此是被付懲戒人對於此項賑款尚無圖他私囊之事實然領到財廳通知書既不設法籌款放賑而坐扣賑款亦未即速報告不特如原彈劾案以云違背賑款管理規則通令並有廢弛職務之處

六·任意報銷附稅

據調查員陸贖覆稱該縣自治附稅按正稅白分之十五於地丁每兩附帶徵收銀四角五分漕米每石附帶徵收銀六角照通案規定以七成分作區公以區公安分局經費以三成作衛生行政經費餘於衛生行政經費前經民政廳通令各縣專款存儲作為辦理縣立醫院或診療所及種痘經費不得挪作別用有案茲查該縣對於縣立醫院暨診療所均未設立而種痘經費根據該縣財政局收支清冊自二十年十月起至二十一年一月底止共支出種痘費二百一十五元且於衛生經費內支出關於清查戶口之印刷各項表結門牌戶口冊印刷費七十七元五角二分暨一三三四區各項公報費二十三元五角六分實屬有違通令云云據此是被付懲戒人對於衛生行政經費雖無侵蝕之確實證據然衛生行政既未舉辦乃任意挪移款項以作別用不特有違通令亦屬廢弛職務

七。濫支浮冒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自南昌地方法院成立後關於民刑訴訟該縣雖未受理但遇有違警犯或各處押解過境人犯仍歸該縣暫行管押相沿未改至囚糧一項查閱該縣縣政會議紀錄郭前縣長任內墊支囚糧七百餘元即在財政局地方財產項下墊撥再由增加房舖地租及其積欠項下撥還有家車縣長任內囚糧亦係按照成案辦理查該縣財政局收支清冊計自二十年七月二十三日起至二十一年一月止共支囚糧一百四十元三角其所謂房舖地租即指該縣之四埠出租及馬號房屋地租兩項計每年收入約一千餘元均經撥充自治經費嗣因自治中斷此項概歸財政局收支建民國十八年該縣籌備自治時雖經費異常支絀而對於此項自治專款始終未肯指撥旋於二十年九月經民政廳委辦自治專員李宗泌查出呈由民政廳令縣將前項收入一併撥作自治經費該縣長迄未照撥扶同舞弊縣局均難辭責又查該縣催徵警經費係在地方附稅內提撥十分之一支此項催徵警費依照十九年度附稅收入計算每年約得銀一千元除支上項費用五百元外其餘賸之款概供該縣政府濫支浮冒之用云云據被付懲戒人申辯書雖有因遭大水四埠出租分文未收何能撥付至馬號房屋地租月收不過數十元以之辦理自治杯水車薪無濟於事等語然既未遵民政廳令並未見據實呈報而催徵警經費之開支若干亦屬不明其有無濫支浮冒雖未經原調查報告書指出確鑿證據然違令之咎已無可辭

八。勒捐苦民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依照江西省公路處計劃關於以工代賑建築新建高安一段工程經費計分購地土工橋梁水管路面鋪石房屋標誌工事監督開辦預備等十項其由新建縣擔任籌集者計遷移費一百七十八元土工費四萬四千零四十三元二角八分橋梁費三萬八千七百二十五元水管費七千三百元預備費九千零二十四元六角三分總計九萬九千二百七十元零九角一分土工一項即由該縣召集各鄉災民建築以工代賑每土方由華洋義賑會發給工資三角五分嗣各鄉災民以公路地段屬於上鄉其一二三四等區災民固可就近赴路工作但上鄉受災既輕災民頗少至屬於下鄉之五六七等區災情極重災民極多惟地距公路地段遠在一二百里以外往返不便加以下鄉人民正從事築堤工作且該路土方價過低遠外災民不敷生活多不願往經該縣築路委員會議決凡災民赴路工作除華洋義賑會發給每土方工資三角五分外其不敷之數由各鄉自籌每方津貼二角至不願赴路工作各鄉即由縣代為僱工興築所有代僱工資以每鄰派築十二土方每方工價五角計每戶應徵土方價及築路委員會經費共銀一元二角四分查各區應築公路土方計十三萬三千六百九十二方每方以五角計算共應攤銀六萬六千八百四十六元核與公路處規定該縣籌集之遷移土工等費共銀四萬四千二百八十八元二角八分已超過二萬二千六百二十七元七角二分至橋梁水管路面鋪石預備等費係在丁米項下每丁一兩攤派銀一元六角每米一石攤派銀二元二角自二十年度開徵之日起按照一律攤派在永開徵之前先向全縣殷實戶及鋪家籌借即以攤派丁米之數作為抵押經呈財政廳核准有案查該縣縣額依照十八年度地丁二萬六千四百零六兩一錢一分每兩派銀一元六角應派得銀四萬二千二百四十九元七角七分六厘又漕米二萬四千七百八十七石五斗五升一合一勺每石派銀二元二角應派得銀五萬三千四百三十二元六角一分二厘總計九萬五千六百八十二元三角八分八厘以此與該縣應籌築路經費總額相較相差不過三千五百八十八元五角二分

二厘再除去各鄉已作土方之數出入已足相抵是前次每戶派土方價一元二角四分一欸全數多取於民此外尚有該縣修築圩堤餘欸及省政府發給該縣水災急賑及修復圩堤費共銀一萬一千二百元財政廳通知書「紙暨重慶籌募該縣水災急賑銀二千元內除派員往返旅費三百元尚存銀一千七百元均經該縣一併撥歸築路經費綜核以上各項收入預算已達十七萬九千四百二十八元三角八分八厘實超過應籌數八萬元有奇（卷查陸調查員所稱水災急賑及修復圩堤費一萬一千二百元財政廳通知書僅在二十年十二月底正稅收數項下坐扣庫券三千元二十一年一月份坐扣現銀一千元共四千元尚有七千二百元未曾坐扣是各項收入預算總數內須扣除七千二百元）以該縣災後遺黎元氣久傷似不應有此逾量之追求又查閱該縣築路委員會收支清冊自二十一年一月起至五月十五日止收入項下共計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二元六角二分七厘支出項下共計二萬四千一百四十五元七角一分出入相抵尚不敷七千九百零三元零八分惟查該會支出項下所領旅雜各費過多且未註明作何用途實有澈底清算之必要云云據此是該縣築路經費之籌集概經築路委員會議決且被付懲戒人並無侵占路欸之證據惟該縣當大災之後民不聊生被付懲戒人乃不知體恤民瘼斟酌損益所徵路欸竟超過應籌之數甚鉅謂為勒捐苦民殊難置辯至該縣築路委員會支出過多且未註明作何用途被付懲戒人既對該會負有責任雖無侵蝕確據亦難免失職之咎

九·拒收庫券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查該縣財政局長羅允明任內二十年十一月十二兩月份丁米項下共收加印庫券一萬六千七百零五元又兼財政局長車輻任內自二十一年一月二日起至十二日止丁米項下共收加印庫券一千九百六十六元又登錄稅項下共收庫券一百零三元營業稅項下共收庫券四十八元印稅契項下共收庫券八十元一月十二日以後市面已停止使用此後即無加印庫券之收入查此項庫券當上年開始由前財政廳發行時一般市民鑒於往年流通證券信用屢失且該券基金不甚穩固初則拒不收用繼則低折行使民間深感不便而縣中稅收多係撥作軍隊餉糈對於庫券往往拒絕不肯接受故當日搭成收現之事自屬在所不免云云據被付懲戒人申辯書亦參省庫空虛對於軍警政各費恒令縣撥付如縣政府按照徵收實況與以庫券而軍政則堅拒不收為此曾向財廳疊經呈訴請將令縣提撥通知書悉數收回所有稅收概行由縣解庫否則請轉行軍警機關對於庫券一律接受然始終未奉財政廳若何指令而軍警機關各方提款人員來縣坐索者仍屬紛至沓來對於庫券始終拒絕不收縣長為應付軍警欸項顧全市面實況體念人民艱難起見對於庫券完納正附稅者三七塔收（即七成收庫券三成收現）云云據此是被付懲戒人對於庫券並非完全拒收其以搭成收現者實為應付軍警欸項而出於無可如何此欸應予免議

十·違法拘押

據調查員陸曦覆稱查臨川縣民能強華向在南昌市章江門外硝皮廠開設仁記瓦磚店於民國二十年廢曆三月四日向新建縣屬龍谷潭窰戶鄧運慶定磚瓦一萬塊限五月底交貨屆期未交履行適被付懲戒人車輻蒞任能遂以同鄉關係利用該縣政府威權於十月十四日將鄧拘押一星期之久鄧向車縣長控訴亦置不理遂於二十日以妨害自由等詞向南昌地方法院簡易庭起訴一面呈請省政府民政